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宜通世纪”）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决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93,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就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樟树市物联天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23号），公司向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30,441,399股新股以募集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8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57.15元，扣除各项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26,428,656.3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3,571,300.81元。2016年3月23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进行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410272号）。

（二）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方炎林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53号），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4,018,264股以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9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1,999,990.80元，扣除股票发

行费用人民币 26,893,371.74 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5,106,619.06 元，考虑发行费用的增值税进项 1,522,266.33 元后，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44,018,264.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412,610,621.39 元。2017 年 6 月 23 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进行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广会验字[2017]G16037800103 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已与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一）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元）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500,000,000.00
2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464,999,957.15
3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费用及发行税费	35,000,000.00
	合计	999,999,957.15

2、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截至2017年7月13日，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项目尚余50,000,000元未支付。该项目未支付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中。2016年4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2015年度）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16年6月21日，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使用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项目中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200,000,000元认购了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上述理财产品于2016年12月20日到期赎回，本金200,000,000

元及利息3,041,643.84元已经全部收回。截至2017年7月13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54,553,278.38元（包含理财收益及银行利息）。

（2）截至2017年7月13日，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募集资金已转出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截至2017年7月13日，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费用及发行税费”项目已实施完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已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截至2017年7月13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54,553,278.38元（包含理财收益及银行利息），其中50,000,000元预计将于2018年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故现阶段上述54,553,278.38元出现闲置的情况。

（二）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1、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元)
1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440,000,000.00
2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交易税费	41,999,990.80
	合计	481,999,990.80

2、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截至2017年7月13日，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项目已投入410,736,690元。其中：179,430,000元通过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已

对此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将于近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实施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项目尚余29,263,310元未支付。

(2) 截至2017年7月13日，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交易税费”项目已投入31,463,371.74元。其中：1,463,371.74元通过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对此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将于近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实施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交易税费”项目尚余10,536,619.06元未支付。

3、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闲置原因

(1)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实施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项目尚余29,263,310元未支付。预计将于2018年及2019年公司在指定媒体披露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2017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和2018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后十个工作日内分步支付。故现阶段上述29,263,310元出现闲置的情况。

(2)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实施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交易税费”项目尚余10,536,619.06元未支付。其中中介机构费1,290,000元将于近期支付，1,290,000元支付完成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交易税费”项目将结余9,246,619.06元（不含银行利息）。

四、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

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决定使用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项目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4,500,000元、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项目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9,263,310元、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交易税费”项目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9,236,690元进行现金管理，即合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93,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有保本约定（不超过一年）的银行理财产品。

（二）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有效期内，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按不同限期组合购买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三）现金管理额度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额度为人民币93,000,000元，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必要时可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对购买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事

项包括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名称、发行主体、类型、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预计的年化收益率（如有）等。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提供现金管理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投资风险、风险控制措施以及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在董事会批准的金额内，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由于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的投资品种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投资品种。

2、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具体实施部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品种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监督和审计。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理财资金的使用情况。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按照使用计划正常使用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

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保值，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审批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7月1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93,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7月17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93,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保值，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93,000,000 元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的前提下，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保值，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对此我们一致表示同意。

4、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宜通世纪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宜通世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和募集资金使用，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宜通世纪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告日期	签约方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		产品类型	投资盈亏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1	2016.04.2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2016.06.21	2016.12.20	保本型	304.16
2	2016.06.0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	闲置自有资金	16,000	2016.06.14	2016.12.09	保本型	320.40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专项核查意见（第一次重组）》和《关于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专项核查意见（第二次重组）》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17日